

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2 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方案

一、复试分数线及可招生计划

专业代码及名称	复试分数线	可招生计划数	备注
030500 马克思主义理论	82	2	定向就业

1. 执行差额复试原则。
2. 已被其他高校录取的考生在复试前须主动申明。

二、复试前准备

1. 复试采用网络远程视频复试方式进行。考生务必在 5 月 11 日前完成复试准备工作。

2. 复试名单、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及平台操作指南请查看学院网页（<http://www2.scut.edu.cn/politics/2022/0504/c23348a469536/page.htm>）。

3. 研究生复试是国家教育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考生务必仔细阅读学校及学院发布的各类信息，做好充分准备。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的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复试全程禁止他人进入，若有违反，视同作弊。复试过程中禁止考生录音、录像和录屏。禁止将招生考试内容等相关信息泄露或公布，如有违反将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文件处理。

4. 考生在完成网络远程复试信息采集时，务必准确填写 QQ 和个人联系方式，学院将提前安排专人与考生联络。

5. 考生须密切留意学校及学院发布（送）的相关信息，保持各类联络方式畅通。

三、资格审查及模拟演练

时间：5月11日上午9:00开始

1. 根据学院通知，使用腾讯会议视频连线进行资格审查。展示复试现场环境，复试环境检查合格后，正式复试时需按照此标准布置考场。

2. 经对考生进行网络远程复试软件测试及环境检查后进行模拟演练。考生电脑端接入腾讯会议，手机端通过微信小程序接入腾讯会议，测试音视频质量及互动效果，并进行屏幕共享PPT演示，提前适应网络面试环境。

3. 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合格不予参加复试。

四、复试

1. 时间：5月13日上午9点

2. 复试内容

(1)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100分）

测试时间5分钟。口语测试题由考生抽签作答，评委和考生进行口语交流，评委根据考生表现综合评分。

(2) 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考核（100分）

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面试主要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专业基础理论、知识结构、科研潜质、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等方面的内容。

本部分测试时间25分钟。每位考生准备15分钟的PPT向考核小组汇报，抽题回答5分钟，专家提问5分钟。PPT内容包括：5分钟的基本情况（包括本人的学习工作经历、学术成果汇总）；5分钟的研究工作汇报（可结合硕士期间的研究内容或自选以前从事过的研究项目）；5分钟的博士研究计划汇报。

3. 复试流程

(1) 5月13日上午8:30, 所有考生须线上报到并抽签。考生根据秘书指令, 通过腾讯会议视频连线方式抽签确定本人面试顺序。请考生务必按时在线, 抽签后记住自己的复试序号。

(2) 考生根据秘书指令, 根据面试顺序通过腾讯会议进行资格复核和复试环境复查, 无误后, 等待复试正式开始, PPT展示通过复试平台屏幕共享形式实现。

备注: 如面试过程出现故障, 无法及时恢复正常使用, 复试顺序延后, 等待复试秘书通知。

五、成绩计算办法

1. 复试成绩=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成绩 \times 10%+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考核成绩 \times 90%

复试成绩为百分制, 四舍五入, 保留2位小数

2. 总成绩=复试成绩

5月16日起, 考生通过我校研究生招生系统查询本人复试成绩、总成绩。考生对本人成绩如有异议, 须在学院公布的申诉时间内提出。

六、录取原则

1. 学院按专业招生计划100%的比例, 依照考生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确定双向选择名单(名单内考生可与导师进行双向选择)。如出现总成绩相同的考生, 则按综合素质与专业知识考核成绩的高低依次排序确定进入双向选择名单。进入双向选择名单的考生若放弃双向选择资格, 则依据考生总成绩排序顺次递补双向选择名单。

2. 总成绩的高低仅作为考生进入双向选择名单的依据, 不作

为拟录取的唯一依据。

3. 进入双向选择名单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经双向选择无法找到接收导师的考生，不予拟录取。

4. 复试成绩不合格（小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七、双向选择

考生与导师沟通进行双向选择。进入双向选择名单的考生填写《研究生专业方向及导师申报表》，将签名的扫描件发给复试秘书。如果第一轮双向选择失败，则需重新填写《研究生专业方向及导师申报表》进行下一轮双向选择，直至双向选择结束。

八、拟录取名单公示

拟录取考生名单确定后在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时间 3 个工作日，请考生及时留意查看。

拟录取考生按照学校通知自行在研招系统打印《考生现实情况复审表》等。

考生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的相关材料不合格者录取通知书不予发放。

九、体检

除本校 2022 届应届毕业硕士生，直博生、硕博连读生，以及不住校的定向就业类别考生外，其他考生须参加体检。考生在当地二级甲等及以上公立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规定，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

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

5月31日前（以邮戳时间为准），体检报告由考生通过EMS快递寄送到学院，学院汇总后送校医院审核。不参加体检或者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新生入学后将进行体检复查，若有弄虚作假者取消入学资格。

体检报告邮寄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381号华南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收件人：石老师

联系电话：020-87110459

十、咨询及申诉

1. 复试过程中有相关问题咨询可致电：020-87110459。
2. 公示期内，考生如对复试结果有异议，可通过以下途径申诉：

学院纪委：020-87112842

学校研招办：020-87113401

学校纪委：020-87110195